

承 诺 书

本人现郑重承诺，已按照法院和管理人的要求，交接了本人保管的_____（文件名称）无任何隐匿、销毁、转移相关资料的行为，所交资料真实、无遗漏。

如果存在上述隐匿、销毁、转移的行为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时间：

继续妥善保管、使用公司相关资料委托书

启东市人民法院(下称“启东法院”)于2016年8月5日作出(2016)苏0681民破10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受理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(下称“太平洋海工”)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同日作出(2016)苏0681民破10号《决定书》，指定太平洋海工破产清算组担任太平洋海工管理人。

管理人接管太平洋海工后，为了维持公司事务的正常管理，除管理人另有规定外，委托公司相关人员_____继续保管和使用原由其保管和使用的相关资料。

继续保管相关资料的人员依法应履行以下职责：

- (一) 对管理人交由其保管的所列清单上的资料继续妥善保管；
- (二) 在需要使用上述资料时，应按照资料固有的用途使用，保证资料的安全、完整；
- (三) 对于在太平洋海工破产程序期间，因负有保管义务的人员未履行相应保管责任，致使相关资料毁损、灭失的，由其本人和其他对该项资料负有继续保管义务的人员承担连带责任。

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零一六年八月六日

继续妥善保管、使用公司相关财务资料承诺书

启东市人民法院(下称“启东法院”)于2016年8月5日作出(2016)苏0681民破10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受理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(下称“太平洋海工”)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同日作出(2016)苏0681民破10号《决定书》，指定太平洋海工破产清算组担任太平洋海工管理人。

本人认识到：管理人接管太平洋海工后，除管理人另有规定外，由本人保管相关材料，有利于维持公司事务的正常管理，有利于太平洋海工破产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本人承诺：(一)对管理人交由本人保管的所列清单上的材料妥善保管；在需要使用时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。(二)对于在太平洋海工破产程序期间，因本人未履行相应保管职责，致使相关材料毁损、灭失的，由本人和其他对相关材料负有保管义务的人员承担连带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